

106(二)通識選課規則&常見問題說明

頁次：1/7

日間部：延畢、四技四年級、二技二年級(103 學年度以前入學)		
選課階段	初選、第一階段加退選	第二、三階段加退選
通識時段	自由時段	自由時段
通識課程數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四技四、二技二：至多 3 門通識課，特殊個案須提證明文件再行處理 ▪ 延畢生得依缺修課程進行加選，至多補滿至「課程標準」規範之通識課程總數為止（已取得學分之通識課程須列入課程總數計算）。 	
98-103 入學 通識畢業條 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❖ 日間部四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：共計2門，必修0學分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通識教育講座(一)：一年級上學期。 2. 通識教育講座(二)：一年級下學期。 ▪ 通識課程:區分學習領域，合計16學分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核心通識修課規定(五大領域中，每一領域各修一門)：共10學分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思維邏輯(核心)：1門2學分 (2) 文化藝術(核心)：1門2學分 (3) 公民素養(核心)：1門2學分 (4) 探索自然(核心)：1門2學分 (5) 科技與社會(核心)：1門2學分 2. 延伸通識課程規定(需修3門)：任選3門，每門2學分，共6學分。 ❖ 日間部二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:一年級下學期。共計1門，必修0學分。 ▪ 通識課程: 共計2門，必修4學分。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 	

日間部：四技二、三年級 (104、105 學年度入學)		
選課階段	初選、第一階段加退選	第二、三階段加退選
通識時段	依班級指定通識時段	自由時段
通識課程數	N：依班級通識時段。 請參考「通識選課須知」 若標示 * 為 2 門通識， 若無標示，則為 1 門通識	N+1(至多三門)
104 之後入學 通識畢業條件	❖ 日間部四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：依學院區分修課學期。共計1門，必修1學分。 ▪ 通識課程：區分學習領域，合計14學分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核心通識修課規定(四大領域中，每一領域需各修一門2學分)：共8學分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創思與自我探索(核心)：1門2學分 (2)藝術與文化涵養(核心)：1門2學分 (3)科技與公民社會(核心)：1門2學分 (4)自然與永續環境(核心)：1門2學分 2. 延伸通識課程規定(需修3門)：任選3門，每門2學分，共6學分。 	
	❖ 日間部二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：一年級下學期。共計1門，必修1學分。 ▪ 通識課程：共計2門，必修4學分。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 	

106(二)通識選課規則&常見問題說明

頁次：3/7

日間部：四技一年級、二技一年級(106學年度入學)		
選課階段	初選	第三階段加退選
通識時段	依班級指定通識時段	自由時段
通識課程數	N：依班級通識時段 請參考通識開課一覽表 <i>若標示 *為 2 門通識， 若無標示，則為 1 門通識</i>	N+1(至多三門)
104 之後入學 通識畢業條件	<div style="margin-bottom: 10px;"> ❖ 日間部四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：依學院區分修課學期。共計1門，必修1學分。 ▪ 通識課程: 區分學習領域，合計14學分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. 核心通識修課規定(四大領域中，每一領域需各修一門2學分)：共8學分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創思與自我探索(核心)：1門2學分 (2)藝術與文化涵養(核心)：1門2學分 (3)科技與公民社會(核心)：1門2學分 (4)自然與永續環境(核心)：1門2學分 4. 延伸通識課程規定(需修3門)：任選3門，每門2學分，共6學分。 </div> <div> ❖ 日間部二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：一年級下學期。共計1門，必修1學分。 ▪ 通識課程: 共計2門，必修4學分。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 </div>	

進修部(98~103 學年度入學)		
選課階段	初選、第一階段加退選	第二、三階段加退選
通識時段	依班級安排通識課程。 日間部通識課程：無時段	依班級安排通識課程。 日間部通識課程：自由時段
通識課程數	依班級安排通識課程。 日間部通識課程：無	依班級安排通識課程。 日間部通識課程：至多 1 門
通識畢業條件	❖ 進修部四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: 共計 2 門，必修 0 學分。 通識教育講座(一)：一年級上學期。 通識教育講座(二)：一年級下學期。 ▪ 通識課程:共計 6 門，12 學分。 隨班修課，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 	
	❖ 進修部二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：一年級上學期。共計 1 門，必修 0 學分。 ▪ 通識課程: 共計 3 門，6 學分。隨班修課，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 	
	❖ 進修學院 通識課程: 共計 3 門，6 學分。隨班修課，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	

106(二)通識選課規則&常見問題說明

頁次：5/7

進修部(104 學年度之後入學)		
選課階段	初選、第一階段加退選	第二、三階段加退選
通識時段	依班級安排通識課程。 日間部通識課程：無時段	依班級安排通識課程。 日間部通識課程：自由時段 (大一新生僅第三階段加退選為自由時段)
通識課程數	依班級安排通識課程。 日間部通識課程：無	依班級安排通識課程。 日間部通識課程：至多 1 門
通識畢業條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❖ 進修部四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：一年級上學期。共計 1 門，必修 1 學分。 ▪ 通識課程:共計 5 門，10 學分。隨班修課，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 ❖ 進修部二技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教育講座：一年級上學期。共計 1 門，必修 1 學分。 ▪ 通識課程: 共計 3 門，6 學分。隨班修課，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 ❖ 進修學院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通識課程 共計 3 門，6 學分。隨班修課，無學習領域修課規定。 	

❖ 為什麼選不到通識課？

1. 初選、第一階段加退選：
非畢業班學生，只能選擇「班級指定通識時段」之通識課程。
2. 相同課程名稱：
若加選多門「相同課程名稱」的課程，最後選課結果最多只會保留一門。
3. 衝堂：選課結果只會保留一門。
系統依優先順序，進行自動篩選（例如：本班必修>本系重修>通識...）
4. 若想進一步了解您的選課歷程資料，請洽詢教學業務組。

❖ 常見問題

1. 可否紙本加選？
本校已採取全階段網路選課，已無受理人工加退選。依教務處公告，唯符合資格者可申請選課更正。若須辦理日間部通識課程選課更正，請於作業期間親洽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辦理，請勿交由授課教師簽章。
2. 能否加選其他學制的課程？
 - (1) 日間部學生：可加選夜間部、進修學院之課程。
 - (2) 夜間部、進修學院學生：不可加選日間部課程。
 - (3) 產學訓專班課程：僅限產學訓專班同學修課，不開放給日夜進等學制的同學選讀。
3. 多餘的通識課程，能否採計為畢業學分？
 - (1) 自 101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之學生，「核心」課程不得抵免「延伸」課程。因此，相同領域的核心課程若修讀兩門，多餘的一門通識課程，能否採計為「外系選修學分」由各系自行認定，請洽詢系辦公室。
 - (2) 注意！已選讀的課程，將列入該學期成績計算。因此，若同學發現多修通識，請勿以曠課、缺考的方式處理，以免影響您的操行成績、整體學期成績。
4. 四年級想參加校外實習，無法修讀通識課程，怎麼辦？
 - (1) 通識教育中心每學期依據各系填報之「開課需求調查表」，進行通識課程開課。因此，若貴系於四年級有安排校外實習，並且因此影響通識課程之修讀，請同學務必至系辦公室反映相關問題。以利系辦及早進行調整。
 - (2) 顧及同學畢業權益，高年級選課順位優先於低年級。若因缺修通識課需要額外加選補修，請詳閱各學期公佈之「通識課程選課須知」。以 106(二)為例，於網路加退選第二、三階段，有重補修需求的同學，得於原修讀門數之外，再加修一門(不限班級指定時段)。

5. 擔心因通識課程數不足，造成無法畢業，怎麼辦？

- (1) 請至「校務 eCare」系統查詢，確認您目前的通識修課情形。
- (2) 各班可修讀之通識課程數量、時段，請詳閱當學期公佈之「通識課程選課須知與附錄」。
- (3) 若需要加選暑修課程，請留意教務處與通識教育中心公告，並請掌握作業時程，主動至相關單位詢問。若暑修選課人數不足，則無法順利開課。
- (4) 若需要進行跨校選修——
 - A. 進行跨校選修之前，請先洽詢通識教育中心，詢問跨校修讀的課程，能否抵免為本校通識課程。
 - B. 跨校選修相關規定、作業流程請洽詢教學業務組。

通識教育中心謹製 2018 年 2 月 23 日 <http://cge.nfu.edu.tw/>